

## 中国科技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对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议案的 事前认可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我们作为中国科技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客观判断原则，经过认真审核相关资料，同意将如下议案提交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意见如下：

### 一、《关于续聘 2020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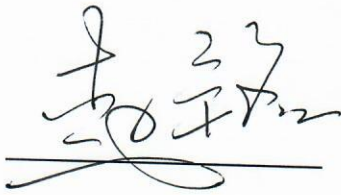
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拟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事项向公司管理层了解了具体情况，并审核了拟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资质等证明材料，认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以及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经验，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要求。此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同意将《关于续聘 2020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

### 二、《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我们已对《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事先审核。经审核，我们认为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定价方法公平、合理，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上述关联交易议案表决时，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科技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第三届  
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字:



赵铭 独立董事

徐劲科 独立董事

陈宋生 独立董事


2020年4月17日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科技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第三届  
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字:

---

赵铭 独立董事



---

徐劲科 独立董事

---

陈宋生 独立董事

2020年4月17日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科技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字:

\_\_\_\_\_  
赵铭 独立董事

\_\_\_\_\_  
徐劲科 独立董事

  
\_\_\_\_\_  
陈宋生 独立董事

2020年4月17日